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八年
(附註1)

開始認購申請登記日期 (附註2)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之最後期限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 eIPO 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附註3)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透過網上銀行滙款或繳費靈轉賬方式完成白表 eIPO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之最後期限 (附註4)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認購申請登記日期 (附註2)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期 (附註5)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在南華早報 (以英文) 及香港經濟日報 (以中文) 公佈發售價、配售之踴躍程度、 公開發售股份申請結果及分配基準	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或以前
透過不同途徑公佈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及成功 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 (請參閱「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公佈結果」 一段)，有關途徑包括本公司網站 www.cschina.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起
就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寄發股票或將股票 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附註6)	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或以前
就全部成功 (如適用) 或全部或部分 不成功申請寄發退款支票 (附註6)	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或以前
股份開始在主板買賣	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預期時間表

附註：

1. 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有關全球發售之架構(包括其條件)之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
2. 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當日不會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3. 閣下將不得於遞交申請的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倘閣下已遞交申請，並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從指定網站取得付款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透過完成繳付申請股款)繼續進行申請手續，直至遞交申請的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4. 申請人如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5. 預期定價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惟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七日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倘基於任何理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七日中午十二時正仍未能協定發售價，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6. 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發售價之全部成功申請，以及全部或部分不成功申請，均會獲發退款支票。申請人如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則可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或本公司公佈之寄發股票及退款支票之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身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申請人如欲親身領取，必須填妥白色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選擇親身領取之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而選擇親身領取之公司申請人則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蓋上公司印章之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視乎情況而定)於領取時均須出示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接納之身份證明文件。如申請人選擇親身領取，而未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下午一時正前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寄發當日下午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則可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或本公司公佈之寄發股票及退款支票之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身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申請人如欲親身領取，必須填妥黃色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的程序與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相同。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的成功申請人的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申請人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申請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詳細安排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寄發及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和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一節。

倘申請人並無在申請表格表明親身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彼等之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寄發日期下午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申請人如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遞交電子申請，透過白表 eIPO 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則可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或本公司公佈之寄發股票及/或退款支票之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身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的程序與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相同。倘白表 eIPO 申請人並無在訂明的領取時間內親身領

預期時間表

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或倘白表 eIPO 申請人申請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則彼等之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向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發出之申請指示內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行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僅於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而包銷協議亦無根據其各自之條款予以終止的情況下（預期不遲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方會成為有效之所有權憑證。

有意投資發售股份的人士須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出現本招股章程「包銷—終止的理由」一節中所載任何事件，包銷商有權透過嘉誠（代表包銷商）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彼等於包銷協議項下之責任。上述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政府行動、罷工、停工、火災、爆炸、水災、民眾暴動、戰爭、天災、恐怖活動、意外、經濟制裁、民亂、暴亂及傳染病。